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报告

(2022年18号）

2022年1月29日我局接收到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的核查处置信息，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乐事购物店经营的花椒（调味面制品）经抽样检验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汇报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2022年1月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对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乐事购物店的花椒（调味面制品）抽样检验，抽样基数为80袋，样品数量为76袋。2022年1月25日出具了检验报告。检验结论为：经抽样检验，菌落总数项目不符T/ZZFSA001-2020《调味面制品》要求，检验结论不合格，标准指标：n=5,c=2,m=10⁴,M=10⁵,实测值：37000；39000；15000；27000；4000。

**二、调查处置、产品控制情况。**

2022年1月30日我局执法人员给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和《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启动核查处置。向当事人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花椒（调味面制品），分析查找原因，提交整改报告和情况说明。至我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该批次不合格食品已全部售罄。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2月3日